

考古學的一些基本概念 – 對近日沙中線考古發掘的關注有感

香港中文大學人類學系 呂烈丹

最近的沙中線考古發現引起了香港媒體和社會各界的高度關注。如果能夠藉此機會，增加社會大眾對考古學的認識，這不僅對於考古學在香港的發展，而且對於增加公眾參與香港歷史文化遺產的保育，都是一件好事。

一說起考古學，或者會令人想起《盜墓奇兵》之類的荷里活電影。其實這些電影展示的是盜墓奪寶者，並不是專業考古學家的行為。起源於西方的現代考古學，至今已經有一百多年的歷史，有它獨特的研究方法、研究技術和理論。

考古學，顧名思義，就是研究古代人類文化發展變化的學科。每個時代的人類活動都會在地面留下不同的遺蹟，例如房屋、村落、水井、墓葬、陶窯等；還會留下不同種類的遺物，如陶片、石器、青銅器、玉器等；如果土壤的酸性較低，甚至會發現獸骨、貝殼、植物殘餘等與古代人類生活有關的有機物。考古學的任務，就是通過發現、發掘、記錄、分析和研究這些古代的遺蹟、遺物和有機物，去認識不同地方、不同時代的人類如何適應不同的自然環境、如何利用自然資源、如何發展經濟；去了解從古到今人類的社會家庭、政治結構、意識形態、乃至工藝美術等如何演化，技術如何變遷，國家和階級為何、如何產生，文化之間如何交流，古代文明如何出現又如何湮滅，而我們又應當從中吸取什麼教訓等等。因此，考古學既是社會科學，又是人文科學，也牽涉到很多自然科學的內容，是一門真正的多學科專業。

包含上述古代人類留下的遺物、遺蹟等的土壤層，考古學稱為“文化層”。在一般情況下，年代越古老的文化層，埋在地下的深度越深；年代相對較晚的文化層，埋藏的深度較淺。考古學家進行發掘必須是由地面向下逐層進行，為了要發現和認識深層的古代文化遺存，需要挖去上層的文化遺存。在這個意義上，發掘古代遺址的過程，可以說是一個“破壞”的過程。因為經過考古發掘之後，即使原地保留某些遺蹟，但地層中原來所包含的大部分遺物和遺蹟都會被記錄、提取，原來的“文化層”也就不再存在。不過，如果是單個的大型墓葬（例如秦始皇兵馬俑坑），沒有多個不同時期的“文化層”，則考古發掘也不需要“破壞”上層文化層的方法去處理。

因為考古發掘是為考古學研究收集資料，因此考古發掘有一套在世界各地都通用的規範、技術和準則。為了保證盡可能地收集、記錄每個文化層中所包含的遺蹟、遺物和有機物（如果有的話）以及相關信息，當考古學者進行發掘的時候，需要對每一個文化層所發現的遺蹟、遺物等做好文字和圖像（包括照片、繪圖等）的精細記錄，發現的古物和遺蹟都要進行編號。在田野發掘工作完成之後，考古學者還要花費大量的時間，根據上述發掘記錄，整理、分類、分析和研究所發現的遺蹟和遺物，並據此復原、認識、了解當地古代的人類社會和文化，乃至人類和自然的互動。發掘和研究的結果，最後會寫成專門的報告，供社會大眾和學術界參考、利用。

可能大家要問，既然考古發掘往往具有“破壞性”，為什麼要做呢？現代的考古發掘通常有兩種，一種是搶救性的，就像這次的沙中線，因為要進行工程，所以要先通過考古發掘將地下的古代文物古蹟發現、記錄、收集起來，為研究香港宋-元時期乃至近現代的歷史文化提供新資料。如果沒有這樣的搶救發掘，這些文物古蹟及其所包含的歷史信息將永遠消失。另外一種考古發掘是為學術研究而進行的。兩種發掘的目的都是一個：為研究古代人類文化收集資料。特別是在香港這樣歷史文獻資料非常缺乏的地區，通過考古發掘和研究，可以為我們認識香港古代文化的變遷提供重要的資料。

至於經過考古發掘之後的土地如何處理，這是一個文化遺產管理和現代土地規劃、利用的問題。在世界各地，或對當地社會認為重要的考古遺址、遺蹟原地保存，或在經過發掘之後的土地上繼續進行其它工程。不管是哪種處理方法，都有不同的問題要解決，例如公帑的開支，土地的利用等等，需要通過社會大眾的討論、平衡社會各方面的需求而作出決定。